

汝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件

汝自然资发〔2024〕312号

签发人：王进伟

汝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印发 2024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抽查计划的通知

各科室、二级机构：

现将《汝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印发你们，请严格按照《方案》要求抓好落实。



汝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4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 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9〕5号）、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实施意见》（豫政〔2019〕22号），结合我局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切实转变监管理念，创新监管方式，健全工作机制，严格依法依规落实市场监管责任。在全局市场监管领域健全以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为基本手段、以重点监管为补充、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，切实做到监管效能最大化、监管成本最优化，着力提升监管公平性、规范性和有效性，营造良好营商、有序竞争、放心消费的环境。

二、工作任务

1、实行抽查事项清单管理。依照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等规定，以本系统实施的监管事项检查清单为基础，制定抽查事项清单，明确抽查依据、主体、内容和方式等；抽查事项清单要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立改废释和工作实际等进行

动态调整，并通过政府网站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河南）向社会公示。

2、建立市场主体名录库。依托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河南）”，结合监管特点和需要，统筹建立建立本层级、本部门与抽查事项相对应的各领域检查对象名录库，并实现动态更新。

3、建立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。将本级依法取得《行政执法证》并具有行政检查工作任务的行政执法人员按建库要求录入“双随机”操作系统，完善我局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。

4、确立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和制定年度抽查工作计划。结合工作职责，对本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进行动态调整。随机抽查事项分为重点检查事项和一般检查事项。重点检查事项针对安全、质量、公共利益等重要领域，抽查比例不设上限；一般检查事项针对一般监管领域，抽查比例根据监管实际情况确定。同时依据检查对象信用分类情况，开展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监管，真正做到对守信者无扰，失信者利剑高悬。抽查工作计划以自然年为单位制定，可根据工作实际进行动态调整，上级制定计划中涉及的内容，局级不再制定。

5、规范“双随机”抽查机制。根据抽查工作计划，通过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河南）”采取随机抽取方式，从检查对象名录库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，从执法人员名录库中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，确定本次的抽查任务。抽查任务发起，要统一组织，必要时可以邀请上级执法机构、局

领导、人大代表以及企业代表参加，加强“双随机”抽查工作的透明度，同时不断地完善“双随机”抽查机制，原则上在同一年度内对同一企业抽查次数不超过2次，上级业务部门在同一年度内已抽查的企业，局级在抽查时应予排除。同时也要因地制宜选择随机抽取执法检查人员的方式，对执法检查人员有限、不能满足本业务随机抽查基本条件的，检查可以邀请上级执法人员共同完成本次检查任务。抽查检查可以根据监管实际情况采取实地核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检查、委托专业机构检查等方式，可以依法利用其他部门检查结论、司法机关生效文书和专业机构作出的鉴定结论，抽查后要将检查资料进行归档处理。

6、强化抽查检查结果公示运用。除依法依规不适合公开的情形外，应在抽查任务完成后20个工作日内，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公开”的原则，将抽查检查结果通过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(河南)”进行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依法加大惩处力度，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。同时要实现抽查检查结果政府部门间互认，促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与信用监管有效衔接，对抽查发现的违法失信行为依法实施联合惩戒，形成有力震慑，增强市场主体守法的自觉性。

7、做好个案处理和专项检查工作。在发挥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日常性、基础性作用的同时，对涉及特殊重点领域、未列入抽查事项清单的事项，按照现有方式严格监管。

对通过投诉举报、转办交办、数据监测等发现的违法违规个案线索，要及时进行检查、处置。对通过监测途径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，在开展有针对性的检查时，要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抽查行业、抽查区域及抽查比例，确保不发生系统性、区域性风险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1、健全机制。建立局级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专班，由土地执法大队大队长为组长，各乡所负责人参与的联席会议制度，统筹协调推进全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。

2、压实责任。各乡所要把随机抽查、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纳入到重要工作中，确定好各岗位的监管职责。要根据职责和抽查工作计划，做好职责范围内的随机抽查工作，同时要严格按照规定时间开展抽查检查、完成抽查工作报告、反馈抽查检查结果，并且在规定时限内将检查报告与反馈情况录入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河南）”。

3、加强宣传。要及时向社会公开年度检查计划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，提升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社会影响力和公众知晓度，加快形成政府公正监管、企业诚信自律、社会公众监督的良好氛围。

4、严肃纪律。对忠于职守、履职尽责的，要给予表扬和鼓励；对未履行、不当履行或违法履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职责的，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；涉嫌犯罪的，要移送有关机关依法处理。同时，按照“尽职照单免责、失职照单问

责”原则，对严格依据抽查事项清单和相关工作要求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，检查对象出现问题的，应结合执法检查人员工作态度、工作程序、工作方法、客观条件等进行综合分析，依法依规免予追究相关责任。

- 附件：1. 汝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
2. 汝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计划

附件 1

汝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2024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

序 号	计划名称	抽查事项	事项类别	抽查方式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抽查比例	抽查时间
1	2024 年度房地 产行业检查	违法土地检查	一般检查 事项	不定向	房地产行业	现场检查	5%	2024.6-2024.12

汝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2024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计划

序号	计划名称	抽查事项	事项类别	抽查方式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抽查比例	抽查时间
1	2024 年度房地 产行业检查	违法土地检查	一般检查 事项	不定向	房地产行业	现场检查	5%	2024.6-2024.12